

证券代码：870728

证券简称：盛鸿智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盛鸿大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刘卫东、刘德华、李凤、武满棠、吴永春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 5 人。

会议由刘卫东主持。

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

董事刘卫东持有公司股份 22,621,6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74.217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刘德华持有公司股份 16,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52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李凤持有公司股份 1,758,4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5.769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武满棠持有公司股份 16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524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吴永春持有公司股份 16,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52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

象。

（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吴永春，1984年2月2日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

2002年11月至2006年6月，先后任富士和工业（昆山）有限公司生产部技术员、生产组组长。

2006年7月至2010年2月，任海龙液压配件有限公司生产部副主管。

2010年3月至2013年4月任昆山盛鸿大业数控有限公司生产部副主管；

2013年5月至2016年6月任昆山盛鸿大业数控有限公司销售部副主管；

2016年7月至今任江苏盛鸿大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主管。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换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此次换届对公司生产、经营无负面影响。

三、备查文件

《江苏盛鸿大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江苏盛鸿大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